

海南州人民政府
关于 2025 年第二批地方政府债券安排及
收支预算调整情况的报告

2025 年 12 月 24 日在海南州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上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根据会议安排，现将 2025 年全州第二批地方政府债券安排及收支预算调整情况报告如下，请予审议。

一、2025 年第二批新增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安排情况

（一）新增债务额度下达情况。经省政府批准，省财政厅下达我州 2025 年第二批新增地方政府债券额度 5000 万元，全部为一般债券。

（二）本次新增债务限额安排情况。全州债券额度安排 5000 万元。安排情况为：共和县 5000 万元。

二、年度财政预算调整情况

根据省政府、省财政厅关于新发行的地方政府一般债券和专项债券分类纳入公共财政和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的有关要求，按上述新增债务限额调整安排后，本次全州新增一般债务额度 5000 万元，其中共和县调增 5000 万元，建议对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预算的全州一般公共预算作如下调整：全州调增一般债务收入 5000 万元，即全州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由 1665097 万元调整为 1670097 万元，全州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由 1647477 万元调整为 1652477 万元。

三、地方政府债务余额、限额情况

（一）2025 年政府债务余额及风险情况。截至 2025 年 11 月底，全州政府法定债务余额 817177.73 万元，其中：州本级 96596.3 万元、县级 720581.43 万元，全州政府债务无逾期。全州债务指标控制在预警线以内，债务风险总体可控，债务规模与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

（二）2025 年政府债务限额情况。2025 年政府债务限额 874791.35 万元，其中：州本级 115133.06 万元、县级 759658.29 万元。（详见附表）

下一步，州政府将督促财政部门及时下达政府债务限额，指导共和县抓紧编制预算调整方案报同级人大常委会批准执行；加快债券资金拨付进度，督促相关部门尽快形成有效支出；严格债券管理，规范债券资金使用、监管、绩效等工作，切实防范化解财政风险。

附件：2025 年末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分配表

附件：

2025年末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分配表

单位：万元

地区	2025年政府债务余额限额			2025年下达第二批新增政府债务限额			2025年末政府债务余额限额		
	合计	一般	专项	合计	一般	专项	合计	一般	专项
海南州	869,791.35	631,831.35	237,960.00	5,000.00	5,000.00	0.00	874,791.35	636,831.35	237,960.00
州本级	115,133.06	103,633.06	11,500.00	0.00	0.00	0.00	115,133.06	103,633.06	11,500.00
共和县	211,344.56	185,944.56	25,400.00	5,000.00	5,000.00	0.00	216,344.56	190,944.56	25,400.00
同德县	96,072.91	73,695.30	22,377.61	0.00	0.00	0.00	96,072.91	73,695.30	22,377.61
贵德县	249,722.91	140,254.45	109,468.46	0.00	0.00	0.00	249,722.91	140,254.45	109,468.46
兴海县	90,786.29	49,715.36	41,070.93	0.00	0.00	0.00	90,786.29	49,715.36	41,070.93
贵南县	106,731.62	78,588.62	28,143.00	0.00	0.00	0.00	106,731.62	78,588.62	28,143.00